

证券代码：834935

证券简称：祥云信息
券

主办券商：首创证

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锦垣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或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n 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2022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监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出具了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负责审计的注册会计师、董事会、监事会就该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策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吴滨彤、许海生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祥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